

中国有色金属建设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对公司《2022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审核意见

根据财政部、证监会等部门联合发布的《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公司监事会对公司《2022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进行了审核。

我们认为,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立及运行情况。公司已建立了较为完善、有效的内部控制体系。各项制度建立后,得到了有效贯彻执行,对公司的规范运作起到了较好的监督、指导作用,公司内部控制体系不存在明显薄弱环节和重大缺陷。

在披露2022年年度报告的同时,披露了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和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监事会对公司2022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无异议。

监事: 文笑梨、牛正刚、林成义

中国有色金属建设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3年4月26日